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金管保壽字第11504908565號



裝

訂

修正「投資型保險商品銷售應注意事項」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投資型保險商品銷售應注意事項」部分規定

主任委員 彭金隆

線